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rint GROUP LIMITED

eprint 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884)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之財務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利潤相比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不少於 30% 之下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 eprint 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之財務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溢利相比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不少於 30% 之下跌。該下跌主要由於 (i) 出售金融資產產生之虧損；(ii)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虧損；及 (iii) 缺少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軟件銷售之一次性收益。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之初步審閱，其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之審核或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其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eprint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余紹基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紹基先生及林承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衛明先生、莊卓琪先生及鄧夏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振威先生、傅忠先生及馬兆杰先生。